

114066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8樓

PSA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辦事處

電話：(02) 2790-5885 傳真：(02) 2790-7622

股務網址：https://stock.walsin.com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5:00

股務聯辦服務網

查詢交通指引及股務
相關資訊請立即掃描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606號

平信
(未書寫正確郵遞
區號者，應按信
函交付郵資)

開會通知
請即拆閱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8183)民國115年股東常會紀念品領取須知

- 紀念品：FDK三號鹼性電池一組(4入一組)
(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
 - 紀念品發放原則：任股以下股東不予發放，除採電子投票者或親自出席股東會者。
 - 紀念品領取方式：
 - 採委託徵求人出席之股東：(徵求股數限1,000股以上)
 - 領取期間：115年5月19日至115年6月10日。(例假日除外)
(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 領取時間及地點：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請參閱徵求人彙總名單
 - 應繳交文件：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 採電子投票股東：
 - 領取時間：115年6月16日至6月18日共三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 領取地點：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9樓。
 - 應繳交文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結果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親自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於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不出席僅欲領取紀念品之股東：限持股1,000股以上股東
 - 領取時間：115年6月16日及6月17日共二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 領取地點：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9樓。
 - 應繳交文件：開會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4. 紀念品每位股東限領一份，恕不採郵寄方式，股東會後恕不補發。

開通股務e通知

立即掃描申請

以email信箱接收股利發放電子通知。操作步驟請掃描QR code。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年股東常會出席證

時間：民國115年6月18日上午9時30分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實踐路12號
(員工餐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進入會場請攜帶本出席證並領取
表決票、選舉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出席證編號：

貴股東鈞鑒：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歷年股票股利未撥轉
歷年現金股利未領取

股：
元，

※本年度股利領取注意事項

貴股東留存資料如下：

一、銀行匯款帳號：

二、凡參加除息股利分配者，除辦理指定帳號者外，屆時依集保公司轉入最新資料處理。

三、填覆下列同意書新增或變更帳號者，僅限本115年匯款使用，嗣後年度依集保公司轉入最新資料辦理。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匯款徵詢同意書

股東戶號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股東戶名			
匯款帳號	新增或變更 (限本人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列依序填寫)	
※匯款帳號限本115年使用，嗣後年度依集保公司轉入最新異動資料辦理。			原留印鑑
※匯款手續費10元由股東分派之股息中扣除。			
核印	登帳		

請於115年6月18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辦事處，逾期恕不檢閱。請將本表及身分證影本一份，一併寄回。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5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5年6月18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凱基證/凱基証 /凱基證券/凱基証券/ 凱基證券/凱基証卷/凱 基證券(股)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衡	1.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 電話：(02) 2389-2999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全台處理徵求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電話：(02) 2521-2335 3.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全台處理徵求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 2388-8750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依本委託書使用須知、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以下簡稱委託書規則)規定。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委託代理人自股東並未撤銷委託書者，視為委託出席。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請於委託書(一)或(二)內擇一打勾，前述(一)內未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徵求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上網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姓名，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由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簽名或蓋章。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託擔任徵求人及徵求代理機構為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之。徵求人應於徵求委託書上加蓋徵求場所章戳及由辦理徵求事務人員簽名或蓋章。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填寫統一編號。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徵求委託書之委託代理人除股務代理機構外，所受託人數不得超過十人，若其受託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四倍，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若違反委託書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徵求人除已於書面及廣告資料上說明徵求委託書之目的係為解任董事外，其徵得之委託書不得作為提出或參與表決解任董事之用。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若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請檢附已加蓋印鑑之指派書，以備核對。
- 依據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貴股東鈞鑒：

- 本公司訂於民國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報到時間自上午9時起)，假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實踐路12號(員工餐廳)(報到處地點)召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摘要如下：(一)報告事項：(1)民國114年度營業報告。(2)民國114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民國11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擬與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之審議結果報告。(5)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及討論事項：(1)承認民國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3)討論本公司擬與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4)討論本公司擬申請有價證券終止上櫃及停止股票公開發行案。(5)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三)臨時動議或其他相關提案等事項。
- 本公司114年度盈餘業經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96,600,854元，每股分派約0.8元(現金股利之分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公司轉列其他收入。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致影響每股可配發金額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額調整之。截至115年4月27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為120,751,068股(已扣除庫藏股500,000股)。
- 依公司法第172條第五項之規定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8183」，年度「115」)，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本公司擬與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契約」、「換股比例合理性意見書」、「審計委員會審議結果」，請參閱背版附件一至附件三。
- 謹檢奉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於開會當日連同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攜至會場辦理報到，應以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貴股東如委託出席，請於委託書上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之姓名，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由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簽名或蓋章，最遲於開會5日前，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檢附規定文件，送達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出席登記，經核驗後發給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於開會當日連同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攜至會場辦理報到，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 本公司將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名冊，於115年5月18日上傳電子檔案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股東如欲查詢詳細內容請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證券代號「8183」查詢。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115年5月19日至115年6月1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 特此通知，敬請查照。

出席證編號：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民國115年6月18日上午9時30分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實踐路12號
(員工餐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台灣精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民國115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民國114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3)討論本公司擬與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 (4)討論本公司擬申請有價證券終止上櫃及停止股票公開發行案。 (5)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一)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徵求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住址		簽名或蓋章
此致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民國 115 年 月 日	委託人簽章	委託代理人簽章	115 OP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核權：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